采购需求

前注：

1.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，如无明确限制，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，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（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）服务方案，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。

2.采购政策（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）：

（1）如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，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《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。

（2）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，投标人应当执行《关于印发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、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财办库〔2020〕123号）、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》（皖财购〔2023〕853号）的要求，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、绿色运输，同时，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。

3.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，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。

一、采购需求前附表

序号	条款名称	内容、说明与要求
1	付款方式	（1）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预付合同价款的40%为预付款（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交银行、保险公司、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）； （2）相关成果全部完成并经采购人认可后付至合同价款的100%。
2	服务地点	采购人指定各点。
3	服务期限	一年【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，合同一年一签），一年服务期满，经采购人考核合格（供应商无重大过失，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后24小时内到达项目现

		场且履约绩效良好的），续签下一年合同，总服务期不超过两年（服务价格、服务标准及要求不变）】。
4	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	标的名称：广德市 2026-2027 年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整改测绘举证 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
5	服务响应时间	接到采购人电话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。
6	服务质量（服务标准）	测绘举证成果须符合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标准，并通过省自然资源厅质检审核。
7	最高限价及结算说明	**（1）最高限价：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柒仟叁佰元整（1177300.00 元），其中各分项最高限价为：** ①测绘：人民币捌拾元整/亩（80.00 元/亩）； ②举证：人民币伍拾元整/亩（50.00 元/亩）。 **（2）结算说明：采购人最终按各分项实际完成量×各分项最终单价进行核算，但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。** ①各分项最终单价=各分项最高限价×整体折扣率。 ②整体折扣率=投标人投标总价/最高限价×100%。 **例：测绘最终单价计算（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：** 如投标人投标总价为 115 万元，则整体折扣率为：1150000/1898400×100%=97.68%。测绘单价最高限价为 80.00 元/亩，则测绘的最终单价为：80.00 元/亩×97.68%＝78.14 元/亩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对永久基本农田内非耕地整改完成后开展测绘举证上图入库，约 9056 亩。

三、服务要求：

依据《土地调查条例》和相关技术规程，对于各镇（街道）及太极洞管委会永久基本农田内非耕地图斑，在地方完成恢复后，及时开展测绘举证上图入库。对需举证的图斑地块拍摄包含图斑实地卫星走位坐标、拍摄方位角、拍摄时间的实地照片，并将所有举证照片和举证说明等综合信息形成举证数据包，上传至“皖地云”或“国土调查云”平台，以确保通过当年度的国土变更调查。

四、服务需求：

1、总体目标

以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及最新年度变更调查数据为基础，按照各乡镇（街道）上报整改完成图斑红线，及时开展测绘举证上图入库。

2、工作任务

以市政府下达各镇（街道）永久基本农田内非耕地恢复任务为基础，按照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及最新年度变更调查数据，对已恢复完成需举证的图斑地块拍摄包含图斑实地卫星走位坐标、拍摄方位角、拍摄时间的实地照片，并将所有举证照片和举证说明等综合信息形成举证数据包，上传至“皖地云”或“国土调查云”平台，以确保通过当年度的国土变更调查。

3、工作内容

（1）工作底图制作

结合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及最新年度变更调查数据，将永久基本农田内非耕地图斑提取并下发给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地方按照实地情况，结合村民意愿等进行现场整改，整改完成后以地方上报完成整改图斑为底图。

（2）外业测绘

按照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的原则，对地方永久基本农田内整改完成的所有图斑，进行现场实地测绘，按照竣工图测绘要求，包括四至范围、高程点等要素。

（3）调查举证

调查单元在开展外业调查的同时，应使用具有卫星定位和方向传感器的设备，利用“互联网+”举证软件，对需举证的图斑地块拍摄包含图斑实地卫星定位坐标、拍摄方位角、拍摄时间的实地照片或视频，并将举证照片及时举证说明等综

合信息形成加密举证数据包，上传至“皖地云”或“国土调查云”平台，确保所有举证照片及举证说明等综合信息均上传至“国土调查云”平台。

4、人员要求：

（1）投标人须明确 1 名服务业务的技术负责人，在服务期内负责指导所拟派服务人员参与委托业务。

（2）投标人需提供足够的、业务能力强能胜任本项目工作任务的专业人员，并保证随时满足采购人对本项目的工作需要，项目组人员不少于 10 人。

（3）投标人需保证服务人员的相对稳定性，非不可抗力因素或未经采购人许可，不得中途随意更换拟派人员。

5、本项目现有执行技术标准主要为：

（1）《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安徽省林业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度一体化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》（皖自然资调函〔2026〕8 号）；

（2）《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“国土调查云”软件操作指南》。

五、报价要求

投标人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费用价格，包含完成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，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，为完成全部采购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、应交纳的税金等一切全费用价格（含采购人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，在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对中标人提出的内容的调整变动）的价格体现，并包括现场工作产生的各项应有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：人员工资；福利；津贴；社保；食宿与交通；日常使用办公费；企业管理费；利润；税金；本项目代理费用；人员驻点相关费用；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标的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），合同服务期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1、若国家、安徽省关于本项目相关内容有新的技术标准或要求，则中标人需按新的技术标准或要求完成补充完善和整改工作，最终单价不予调整（投标人应慎重考虑，自行承担相关风险）。

2、中标人必须按采购人要求和项目进度做好相关技术服务。具体完成时间及

最终提交成果按采购人要求执行。

3、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的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、商标权或著作权等。采购人不受到来自第三方侵权、诉讼或索赔， 否则中标人应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。

4、中标人需遵守采购人的相关规章、制度等，同时在合同履行期间对所获得的采购人的情况和资料负有保密义务，泄漏秘密应承担相应责任。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、解除、终止，本条款均有效。

5、采购人向中标人提供的有关服务现场的资料和数据，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中标人利用的资料，采购人对中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、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。中标人需严格保密、保管，不得遗失，项目结束后需及时归还采购人。采购人提供的各类文件，中标人仅能用于此次服务项目，如中标人将采购人提供的各类文件用于第三方时，采购人将依法追究供应商责任。中标人借取、使用的本项目的所有资料、成果以及由此产生的有形和无形的资产属采购人所有，中标人需提交本项目的所有原始资料、过渡资料与最终成果。

6、中标人拟派至本项目的技术服务人员须为固定人员，并需在所要求的时限内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，非不可抗力因素不得更换，确需更换的，需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。擅自更换的，须支付违约金 2 万元/人，该违约金由采购人从合同价款中扣除，更换后的人员在学历，资历、水平上不得降低，并承担由此违约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7、本项目服务时间要求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项目现场，否则，采购人有权扣罚 500 元/次，该款项采购人有权直接在合同价款中扣除。一年内如超过三次及以上未按规定时间的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续签下一年服务合同资格；如连续三次及以上未按规定时间的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。

8、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前应充分考虑市场各种风险，履约过程中由中标人承担的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中，在合同履约期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其报价进行变更或拒绝服务等。

9、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，中标人必须保证安全生产，完善人身安全保险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等由中标人自行承担。

10、本次采购内容，中标人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，如转包分包，采购人有权解除与其签订的合同。